

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2024 年 10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单位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单位 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要职能是为辖区人民提供预防控制、计划免疫、妇幼保健、健康教育、康复、计划生育技术指导，以及常见病、多发病、地方病诊治和中医适宜技术推广等综合服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单位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31.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642.51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29.1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3.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390.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7.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03.1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70.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232.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803.13	总计	62	1,803.1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 = (1+2+3+4+5+6+7+8) 行； 31 行 = (27+28+29) 行；

58 行 = (32+33+...+57) 行； 62 行 = (58+59+60) 行。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 类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1,803.13	1,031.47		642.51			129.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48	143.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3.03	123.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65	98.6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38	24.3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5	20.4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5	20.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22.33	850.67		642.51			129.15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192.48	452.20		637.95			102.33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192.23	451.95		637.95			102.33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0.25	0.25					
21004		公共卫生	366.18	334.80		4.56			26.8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35.32	334.80					0.52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0.86			4.56			26.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12	63.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3.12	63.1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55	0.55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55	0.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32	37.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32	37.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34	31.34					
2210202		提租补贴	5.98	5.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1,570.89	1,236.09	334.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48	143.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3.03	123.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65	98.6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38	24.3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5	20.4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5	20.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90.09	1,055.29	334.8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960.24	960.24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959.99	959.99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0.25	0.25				
21004	公共卫生		366.18	31.38	334.8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35.32	0.52	334.8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0.86	30.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12	63.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3.12	63.1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55	0.55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55	0.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32	37.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32	37.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34	31.34				
2210202	租房补贴		5.98	5.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 款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财 政拨 款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31.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3.48	143.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50.67	850.6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7.32	37.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31.4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31.47	1,031.4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031.47	总计	64	1,031.47	1,031.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7 行 = (1+2+3) 行；28 行 = (29+30+31) 行；32 行 = (27+28) 行；
 59 行 = (33+34+...+58) 行；64 行 = (59+60) 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031.47	696.67	334.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1004			公共卫生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0202			提租补贴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48.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48.85	30201	办公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24.13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44.51	30205	水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9.10	30206	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38	30207	邮电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51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4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4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3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99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5.0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1.7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9.1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6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94.98	公用经费合计					1.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说明：2023 年度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说明：2023 年度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2+3+6) 栏；3 栏= (4+5) 栏；7 栏= (8+9+12) 栏；9 栏= (10+11) 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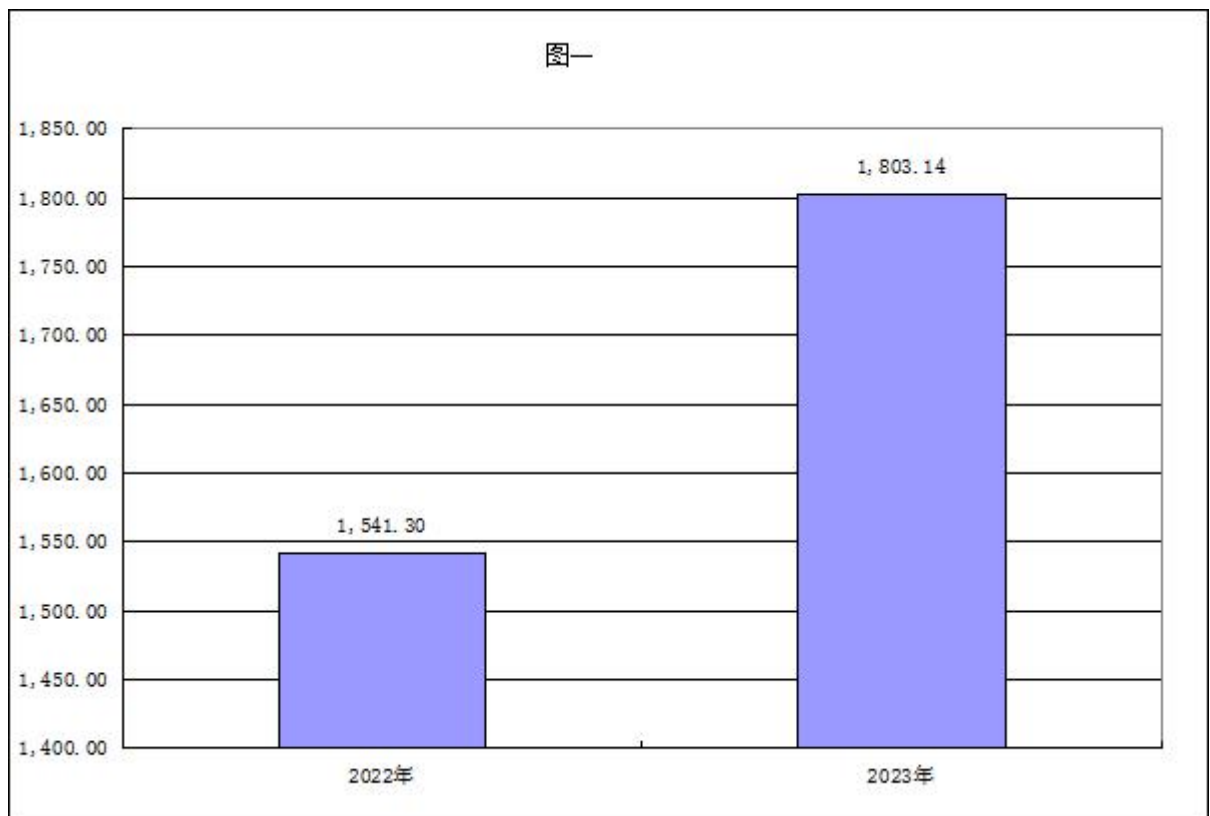
说明：2023 年度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三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1,803.14 万元。与 2022 年度 1541.30 万元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61.83 万元，增加 16.99 %，主要原因是一方面 2023 年疫苗接种收入大幅度增加，事业收入相应增加，另一方面 2022 年基本公卫项目资金 154.12 万结转到 2023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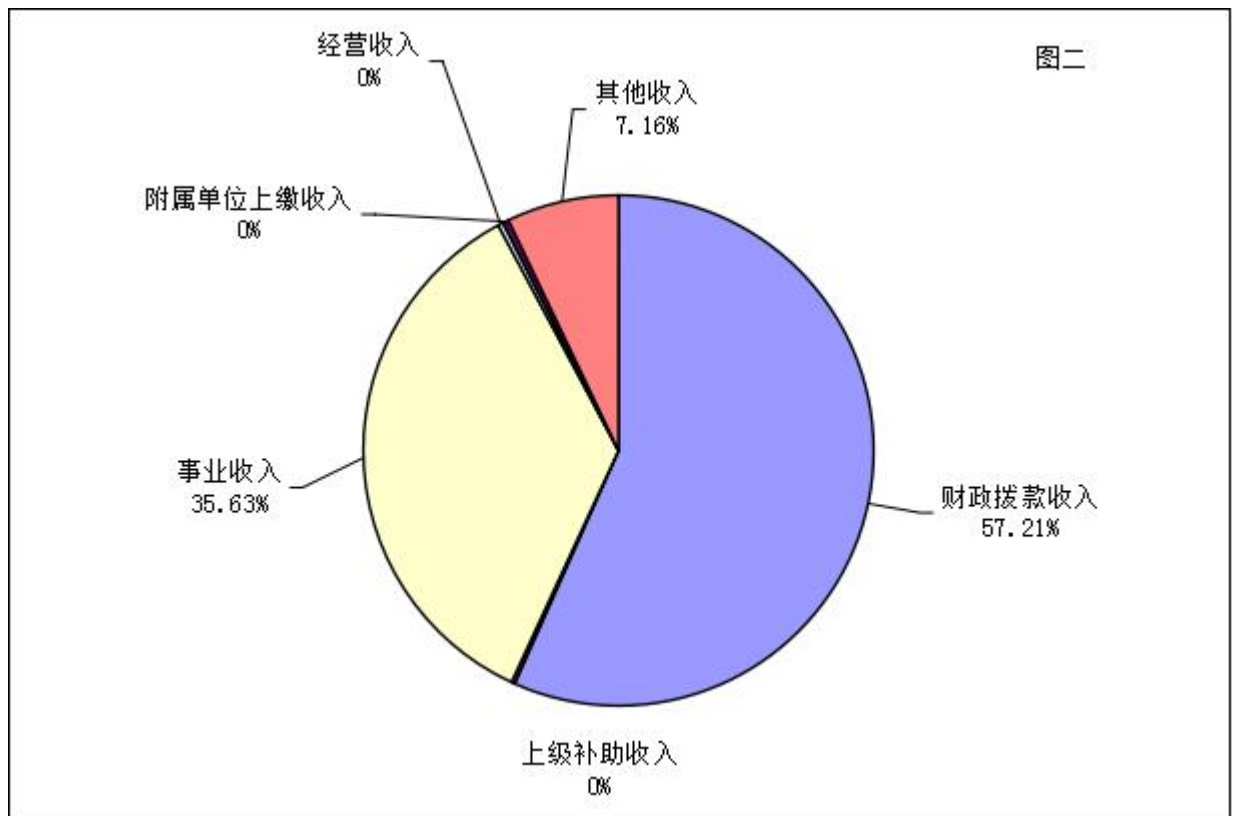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803.1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 1,310.92,收入合计增加 492.21 万元,增长 37.55%。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31.47 万元,占本年收入 57.21%;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642.51 万元,占本年收入 35.63%;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129.15 万元,占本年收入 7.16%。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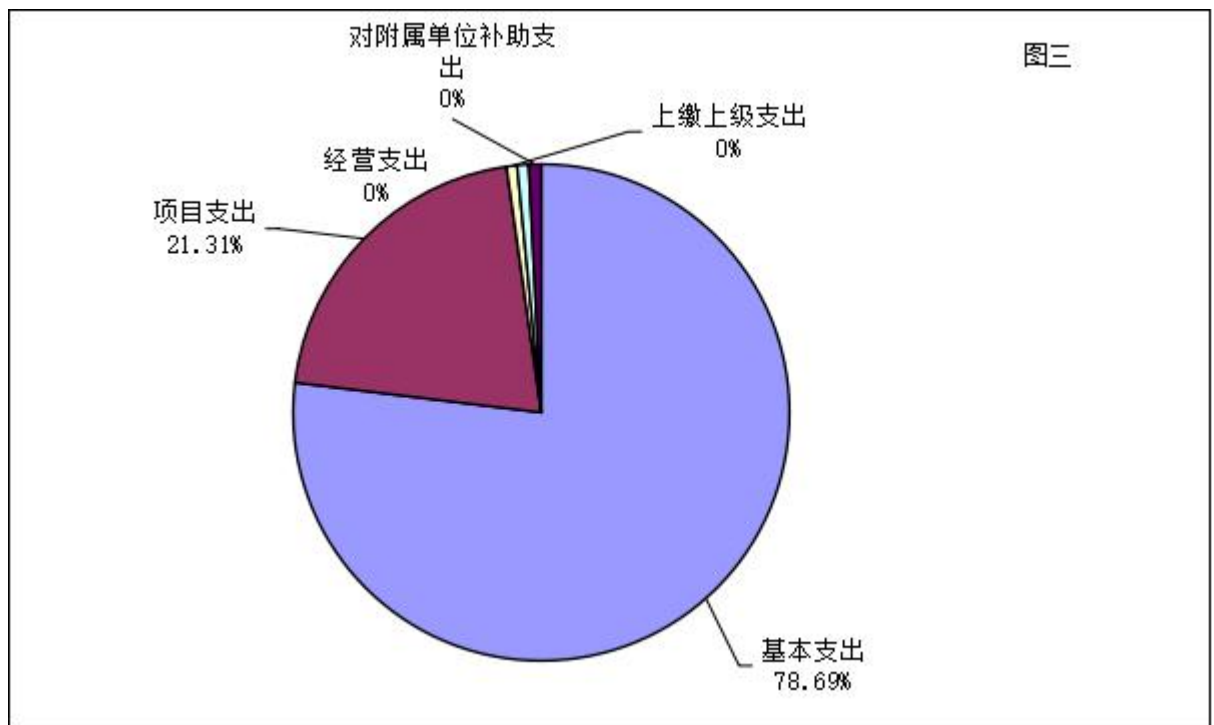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570.89 万元。与 2022 年度 1,541.30 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29.60 万元,增长 1.92%。其中:基

本支出 1,236.09 万元，占本年支出 78.69 %；项目支出 334.80 万元，占本年支出 21.3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031.47 万元。与 2022 年度 924.56 万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06.91 万元，增加 11.56%。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3 年养老保险收入支出增加 52.26 万，二是基本公卫项目拨款较上年增加 140.98 万导致的。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31.47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 924.56 增加 106.91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3 年养老保险收入支出增加 52.26 万，二是基本公卫项目拨款较上年增加 140.98 万导致的。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31.4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5.66%。与 2022 年度 924.56 万相比，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了 106.92 万元，增加 11.56 %。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3 年养老保险支出增加 52.26 万，二是上年基本公卫项目支出在本年度初结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31.4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48 万元，占 13.91%。主要是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850.67 万元，占 82.47%，主要是用于人员经费和基本公卫经费。

住房保障支出 37.32 万元，占 3.62%。主要是用于事业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支出。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使用科目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城市社区卫生机构、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49.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1.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9.69 %。其中：基本支出 696.67 万元，项目支出 334.80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34.80 万元，主要成效是慢病管理，健康教育、居民健康档案、预防接种、两癌筛查、65 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等基本公卫工作。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2.72万元,支出决算为98.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7.2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养老保险支出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4.38万元,支出决算为24.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年初预算为275.47万元,支出决算为451.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4.0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增补了奖励性绩效工资,二是兑现2022年在职人员工资提标金额。

5、卫生健康支出(类)基础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25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2023年中央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34.80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63.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 2023 年新划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1.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5.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96.6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94.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48.85 万元、津贴补贴 24.13 万元、绩效工资 244.5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9.10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4.3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51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4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4 万元、住房公积金 31.34 万元、抚恤金 5.05 万元、退休人员年终奖 31.76 万元，退休人员医疗补助 9.18 万元。

公用经费 1.69 万元，主要包括：福利费 1.69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 %。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 %。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 %；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3年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3年无政府采

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基本公卫支出），资金 334.8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在资金的使用上，严格落实了事前、事中和事后监督，科学合理安排资金，确保项目资金使用严格按预算执行，指标申报及时，正确使用资金且提高支付率和资金使用率，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使用规定、资金专款专用规定。坚持基本医疗基本公共卫生两项工作并重，管理上从严，工作上从实，改变工作作风，强化服务意识，提升服务能力，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年度绩效目标工作。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本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总支出 1570.89 万元，评价情况来看，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

服务中心工作任务目标明确，资金到位及时，并制定了科学的实施计划，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有关预算管理和经费管理规定执行，目前各项目持续稳定进展，具有较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已经应用的情况。例如：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还未应用但拟应用的情况。例如：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3 年，在局党委、街道的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下，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领导班子带领中心干部职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恪尽职守、克难奋进，圆满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主要如下几点：

一、提高政治站位，统一思想，不断开创事业发展新局面。

一是加强理论武装，不断深化思想政治建设。深化习近平总书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学习宣传，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落实中央、省、市、区委和区卫健局党委的决策部署，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党支部带领全中心党员干部职工认真履行职责，以做日常工作促党建，以提高队伍素质为重点，以强化管理为手段，抓好思想政治工作，加强道德品质修养，使全体党员思想政治素质不断提高。

二是坚持和完善党建工作责任制，切实履行党建的主体责任。强化责任担当，明确责任分工，班子成员各负其责、各司其职，切实履行一岗双责责任制，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党内监督条例》等一系列党内法规制度，严格党内政治生活。

三是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工作，使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每月开展“支部主题党日+”

活动和单位“三重一大”事物进行研究部署，定期召开党支部会、民主生活会，学习党内重要精神和了解职工工作思想动态，做到中心党员干部职工在思想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做到心往一起想、劲往一起使，共同把党锻造成一块攻无不克、战无不胜的坚硬钢铁。

二、履职尽责，推动日常工作健康稳步发展。

（一）、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完成情况：

2023 年中心共组建了六支家庭医生团队，为辖区居民进行了基本公共卫生和一般诊疗服务。2023 年健康档案新增人数 9546，家庭医生签约人数 2004，高血压建档人数 3648，糖尿病建档人数 1547，老年人健康管理体检人数 2528，其中对高血压患者、糖尿病患者、65 岁以上老年人均进行中医体质辨识及中医相关保健知识的宣传；残疾人管理人数 399，重型精神病管理人数 263，死因监测报告 126 例，结核病管理人数 15，传染病处置人数 106，艾滋病管理筛查人数 3123，公众健康义诊咨询开展 38 次，义诊宣传活动对管辖社区进行了全覆盖；预防接种 1.79 万余针次，孕产妇建册管理人数 373，孕产妇中医管理人数 769，新生儿管理人数 374；从业人员免费健康体检共计 1.5 万余人。2023 年在中心全体职工的努力下顺利完成了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让辖区居民充分享受了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服务。

（二）、基本医疗服务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积极推动清廉医院建设，认真自查自纠医药领域腐败等相关

问题，针对不合理用药等相关文件多次开展集中学习培训，通过医疗质量、医疗安全检查督查，严肃中心医疗作风；二是加强了医护人员培训，人才队伍建设工作，以“专家请进来、学员送出去”等方法提升中心医疗技术服务水平；三是积极开展了医保门诊共济改革宣传工作，累计接诊 362 人次；四是加强中心中医药业务质量管理，发挥中心中医药特长，满足城乡居民中医药服务需求。

（三）、人事、财务、后勤管理等工作：

1、人事岗位管理工作，中心现有职工 51 人，专技人员 48 人，其中副高职称 5 人，中级职称 8 人，初级职称 32 人。全部实行岗位聘用合同制的管理办法，对在岗人员进行了职称、执业证的清理，严格把控各工作岗位的准入资格。2、财务管理工作，严格遵照相关管理制度，全年未出现乱收费现象，无私设小金库，同时加强了各类票据管理工作。3、后勤管理工作，加强对基建、维修、物资采购、水电管理、资产管理等方面的工作，落实了管理岗位责任制，发现问题及时解决，接报必修，及时排除水电故障，保证了中心正常用水用电，同时也有效地制止了长明灯、长流水、等现象的发生。4、顺利开展了工会、红会、群团等工作，保障了职工各项福利待遇；5、充分掌握职工生活中、工作中的一些困难并及时予以解决，保障了全年无上访事件；6、定期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发现问题迅速整改，并多次集中培训消防安全、医疗急救等相关知识，提高了中心职工安全生产和医疗风险意识，中心全年无安全生产和医疗责任事故；7、进一步完善了网络一体化建设，保障了各类信息安全。

三、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一是政府投入不足，单位经济运行压力较大；二是基础设施、基本设备还有待进一步完善，医疗设备老旧，不齐全；三是职工的专业技术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纪律作风建设还需加强。四是职工待遇偏低，导致职工工作积极性不高，影响了单位的正常发展。

四、下一步工作思路及要点

1、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强化“四个意识”、践行“两个维护”，营造风清气政的工作环境。

2、进一步加强清廉医院建设，努力改善就医环境，不断提升中心医疗技术水平和公共卫生服务能力。

3、坚持习近平总书记“人民至上、生命至上”重要指示精神，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为抓手，落实家庭医生签约和履约工作，突出医疗在慢病管理中的重要作用，不断提高对辖区居民健康管理水平和覆盖率。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反映用于城市社区卫生机构的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础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

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年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被评单位：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委托评价单位：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评价机构：武汉市荣合达财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目 录

绩效评价报告（缩略版）	
一、评价结论.....	1
（一）绩效评价分数和等级.....	1
（二）绩效分析.....	1
二、部门预决算情况.....	4
（一）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4
（二）收入支出预算决算执行情况.....	4
三、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4
（一）存在的问题.....	4
（二）建议和改进举措.....	5
部门基础信息.....	7
绩效评价报告（正文）	
开展绩效评价的背景.....	30
评价委托关系.....	30
一、部门概况.....	31
（一）职责职能.....	31
（二）机构、人员情况.....	31
（三）部门预决算情况.....	31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22
（一）绩效评价框架与综合评分标准.....	32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33
（三）证据收集方法.....	34
三、绩效分析及绩效评价结论.....	34
（一）投入.....	34
（二）过程.....	15
（三）产出.....	39
（四）效果.....	41
（五）评价结论.....	42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43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43
（二）存在的问题.....	44
（三）建议和改进举措.....	44
五、需要说明的事项.....	45
六、附件.....	46

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缩略版)

一、评价结论

(一) 绩效评价分数和等级

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6.48 分，评价登记为优，其中，项目投入得分 20 分、项目过程得分 29 分、项目产出得分 29 分、项目效果得分 18.48 分。下表为各指标得分情况：

评价指标	权重	评级分值	实际得分	评价结论
1、投入	20%	20	20	优
2、过程	30%	30	29	优
3、产出	30%	30	29	优
4、效果	20%	20	18.48	优
综合绩效	100%	100	96.48	优

(二) 绩效分析

1. 投入。投入得分 20 分，评价结论为优。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绩效目标设立符合总体发展规划和部门工作职能。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中心职能和事业发展规划与预算依据整体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密切相关，设定的绩效指标侧重于中心基本职责、年度主要工作的产出，整体绩效指标与资金投向、工作任务密切相关；但是没有长期绩效指标与年度绩效指标层；没有将长期绩效指标

细化、量化；2023 年度预算编制文本内容完整详细，合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充分论证合理预计安排了下一个年度的工作中心任务及绩效试点项目；截止 2023 年底，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总编制人数 45 人，其中：事业编制 45 人，在职实有人数 51 人（其中：事业 42 人），离退休人员 17 人；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2023 年度部门重点项目支出 334.80 万元，其中：基本公卫支出 334.80 万元。

2. 过程。过程得分 29 分，评价等级为优。中心 2023 年度批复年初预算为 758.39 万元，年度追加预算为 1,803.14 万元，实际执行为 1,803.1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心项目实际执行数 334.8 万元，项目实际执行率为 100%；2023 年部门年初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为 143.01 万元，预算调整数 302.08 元，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为 445.09 万元，支付控制率 100%；2023 年部门“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 0 万元，控制率为 100%；本年度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 0 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 0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中心的业务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完善，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起到了较好的保障作用；中心预算执行基本符合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严格执行项目公示制，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差旅费、会议费和政府采购等制度；中心按照预、决算信息公开要求，每年的预、决算在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告专栏栏目上公

开，还在一楼大厅公告专栏公开；根据《湖北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条例》及省财政厅《湖北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实施办法》，结合新洲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实际情况，制定了资产管理办法，全面规范资产购置、使用、处置及保值增值的管理，在实行资产使用登记制度的同时，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清查盘点，年度终了进行一次全面清查盘点；中心建立了国有资产动态管理信息系统，并指定专人负责该系统的日常维护工作，保证了资产管理系统与国库网连通正常，及时将新增的国有资产及时建卡入账，并及时修改资产卡片信息。

3、产出。产出得分 29 分，评价结果为优。2023 年中心共开展 18 项基本公卫服务，并组建六支家庭医生团队，为辖区居民进行了基本公共卫生和一般诊疗服务，顺利的完成了区卫健局安排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让辖区居民充分享受了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服务；23 年中心积极推动清廉医院建设，认真自查自纠医药领域腐败等相关问题，加强医护人员培训，人才队伍建设工作，以“专家请进来、学员送出去”等方法提升中心医疗技术服务水平，积极开展医保门诊共济改革宣传工作及中心中医药业务质量管理；中心对现有职工全部实行岗位聘用合同制的管理办法，严控各工作岗位的准入资格；财务管理严格遵照相关管理制度，全年未出现乱收费现象；后勤管理落实了管理岗位责任制，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开展工会、红会、群团等工作，保障职工各项福利

待遇，及时解决职工生活中、工作中的一些困难，保障了全年无上访事件；定期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发现问题迅速整改，并多次集中培训相关知识，提高了中心职工安全生产和医疗风险意识；进一步完善了网络一体化建设，保障了各类信息安全。

4、效果。效果得分 18.48 分，评价结果为优。2023 年中心绩效目标的逐步实现产生了较好社会效益、对营造城市良好的卫生健康环境、提升城市防控能力和水平产生了持续积极影响。依据问卷调查，中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实施方案及措施 92%的居民表示满意，中心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实施满意度达 93%，社区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升程度认为明显提升达到 95%，社区目前的卫生健康管理体系认为完善达 89%，中心部门的服务工作综合满意度达 93%。

二、部门预决算情况

（一）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郟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收入总预算 758.3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49.06 万元，事业收入 309.33 万元；支出总预算 758.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58.39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4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00.5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3.33 万元。

（二）收入支出预算决算执行情况

郟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决算收入 1803.1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31.48 万元，事业收入 642.50

万元，其他收入 129.15 万元； 2023 年度决算支出 1,570.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36.09 万元，项目支出 334.80 万元；

2023 年度收支结余 232.24 万元，2023 年度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32.24 万元。

三、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问题

1、居民健康档案利用率低，动态更新不及时，信息化互联互通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2、近年来基本支出和运行成本呈逐年增加，运转压力大，财政投入有限，单位经济运行压力较大。

3、基础设施、基本设备还有待进一步完善，医疗设备老旧，不齐全；

4、职工的专业技术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纪律作风建设还需加强。

5、职工待遇偏低，导致职工工作积极性不高，影响了单位的正常发展。

（二）建议和改进举措

1、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强化“四个意识”、践行“两个维护”，营造风清气政的工作环境。

2、坚持习近平总书记“人民至上、生命至上”重要指

示精神，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为抓手，落实家庭医生签约和履约工作，突出医疗在慢病管理中的重要作用，不断提高对辖区居民健康管理水平和覆盖率。

3、进一步加强清廉医院建设，努力改善就医环境，不断提升中心医疗技术水平和公共卫生服务能力。

4、加强对中心员工的培训和指导，采取集中学习、讲座、专题会议等方式，加大对员工的培训力度，充实业务知识，提高中心员工专业化水平和职业道德。

5、以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为依托，制定出台服务标准，推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与基本医疗、健康管理的融合，为居民提供全方位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

6、严格执行年初下达的预算批复，加强绩效目标监督检查和控制。专款专用，不随意突破调整预算将预算资金挪作他用，不随意变更用途。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提高绩效报告的整体质量，确保资金使用的监控力度和绩效报告的客观公正性。

7、建议对追加指标加强后期考核力度，绩效目标编制更科学化，详细化。

武汉市荣合达财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部门基础信息

一、概况	
部门名称	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收入支出预算情况	收入预算总额：758.39 万元
	其中：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449.06 万元
	事业收入 309.33 万元
	上年无结转和结余
	支出预算总额：758.39 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758.39 万元
	项目支出：0 万元
	年末预算收支平衡
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收入决算总额：1,803.13 万元
	其中：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1,031.48 万元
	事业收入 642.50 万元
	其他收入 129.15 万元
	支出决算总额：1,570.89 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1,236.09 万元
	项目支出：334.80 万元
部门职能概述	<p>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要职责：</p> <p>为辖区人民提供预防控制、计划免疫、妇幼保健、健康教育、康复、计划生育技术指导，以及常见病、多发病、地方病诊治和中医适宜技术推广等综合服务。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是一所为居民提供基础卫生服务的基础医疗机构，医疗服务中心开展了社区预防、社区保健、社区医疗、社区康复、社区健康教育、社区计划生育等工作，开设了预防保健科、全科医疗科、皮肤科、皮肤病专科、急诊医疗科、康复医学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X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电诊断专业、中医科等。</p>
整体绩效目标	
<p>2023 年主要工作任务是：坚持党建引领，加强社区基层医疗服务，发扬党的二十大精神，致力于服务社区居民，走高质量发展之路，做好基层社会医疗服务工作。做好基本公卫和重大公卫相关工作，以公卫工作为重点。加强医疗质量管理，保障医疗安全。整体绩效目标如下：</p>	

一、切实履行党建的主体责任，狠抓基层党建工作。做好重点工作，每月定期召开“支部主题党日+”、单位“三重一大”事物进行研究部署等活动，定期召开党支部会、民主生活会，激励和教育党员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二、提升辖区内居民就医环境，保障辖区内居民基本就医。

三、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保障居民相关权益。

四、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管理工作。

五、积极开展党风廉政建设、纪检监察工作。

六、抓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稳定，安全生产，医疗安全等方面工作。

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具体绩效工作目标

1、基本公共卫生和一般诊疗服务辖区居民全覆盖，工作可量化、标准化，努力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满足居民对健康美好生活的向往。2023 年中心共组建了六支家庭医生团队，为辖区居民进行了基本公共卫生和一般诊疗服务。2023 年健康档案新增人数 9546，家庭医生签约人数 2004，高血压建档人数 3648，糖尿病建档人数 1547，老年人健康管理体检人数 2528，其中对高血压患者、糖尿病患者、65 岁以上老年人均进行中医体质辨识及中医相关保健知识的宣传；残疾人管理人数 399，重型精神病管理人数 263，死因监测报告 126 例，结核病管理人数 15，传染病处置人数 106，艾滋病管理筛查人数 3123，公众健康义诊咨询开展 38 次，义诊宣传活动对管辖社区进行了全覆盖；预防接种 1.79 万余针次，孕产妇建册管理人数 373，孕产妇中医管理人数 769，新生儿管理人数 374；从业人员免费健康体检共计 1.5 万余人。

2、基本医疗服务工作全覆盖。一是积极推动清廉医院建设，认真自查自纠医药领域腐败等相关问题，针对不合理用药等相关文件多次开展集中学习培训，通过医疗质量、医疗安全检查督查，严肃中心医疗作风；二是加强了医护人员培训，人才队伍建设工作，以“专家请进来、学员送出去”等方法提升中心医疗技术服务水平；三是积极开展了医保门诊共济改革宣传工作，累计接诊 362 人次；四是加强中心中医药业务质量管理，发挥中心中医药特长，满足城乡居民中医药服务需求。

3、人事、财务、后勤管理等工作规范化。一是人事管理标准化；二是财务管理制度化；三是后勤管理工作责任化；四是安全生产、工会、红会、群团、信访等工作常态化、信息化；五是网络一体化建设安全化。

评价机构：武汉市荣合达财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评价小组组长：程勇胜

成 员：曹英权 陈永芳

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前 言

开展绩效评价的背景

根据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区预算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根据新洲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系列制度的要求，对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武汉市荣合达财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受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委托，依照根据区财政局关于开展区预算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规定和要求，在客观、公平、公正前提下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完成了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本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委托关系

为了保证绩效评价的独立性、公正性、全面性，本次评价委托第三方中介机构独立评价。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成立了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领导评价工作，包括对评价质量控制，对评价过程中重大事宜的决策等。领导小组协调第三方开展评价工作。武汉市荣合达财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绩效评价团队，制定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进行数据收集、整理和分析，并独立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职责职能

贯彻落实区委、区卫健局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卫生健康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为社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基本医疗服务。主要职责如下：

为辖区人民提供预防控制、计划免疫、妇幼保健、健康教育、康复、计划生育技术指导，以及常见病、多发病、地方病诊治和中医适宜技术推广等综合服务。

（二）机构、人员情况

1、机构设置。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系新洲区卫生健康局下属二级事业单位，中心本级 1 个事业单位。

人员情况。截止 2023 年底，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总编制人数 45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45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在职实有人数 51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42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离退休人员 17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7 人。

（三）部门预决算情况

1、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根据《区卫生健康局关于批复 2023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如下：

（1）收入预算。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收入总

预算 758.3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49.06 万元，事业收入 309.33 万元。

(2) 支出预算。支出总预算 758.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58.39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4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00.5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3.33 万元。

2、收入支出预算决算执行情况

(1) 2023 年度决算收入 1803.1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31.48 万元，占本年收入 57.20%；事业收入 642.50 万元，占本年收入 35.63%；其他收入 129.15 万元，占本年收入 7.16%。

(2) 2023 年度决算支出 1,570.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36.09 万元，占本年支出 78.69%，项目支出 334.80 万元，占本年支出 21.31%。

(3) 2023 年度公共卫生决算支出 334.80 万元，其中：基本公卫支出 334.8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基本公卫项目拨款 334.80 万元。

(4) 2023 年度收支结余 232.24 万元，2023 年度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32.24 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 绩效评价框架与综合评分标准

依据财政部《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 号）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结合实际情况，此次绩效评价在指标体系设计上共分为四个

维度。其中，一级指标 4 个，分别为投入、过程、产出、效果；二级指标 10 个；三级指标 31 个。评价组在综合考虑相关因素后，确定投入权重为 20%，过程权重值占 30%，产出权重值占 30%，效益权重值占 20%。

绩效评价总分值 100 分，根据综合评分结果，90 分以上的为优秀、80-90（不含 90）分为良好，60-80（不含 80）分为中等，60 分以下为差。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工作阶段

明确评价目的，确定评价对象、范围及项目内容，根据绩效规范的要求和本次评价的实际情况，制定了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指标。

2、绩效评价核实阶段

按照绩效评价规范要求，通过案卷研究、个别走访、实地调研、民意调查、集中座谈、随机抽样等方式，对被评价的相关资料信息进行核实。

3、绩效初步评价阶段

对收集到的资料及数据进行具体分析，按照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初步确定整体绩效的评价结果。

4、绩效评价汇总阶段

对初步评价结果进行逐级复核、汇总、分析，核查评价工作中是否存在重复和遗漏的情况。在此基础上，评价小组

撰写整体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5、提交报告阶段

向委托方提交整体绩效报告初稿，在同委托方、被评价单位充分交换意见并作必要的修改后，向委托方提交正式的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三）证据收集方法

评价小组根据绩效评价的预算和评价关键问题，在确保证据精确性的前提下，采取了案卷研究、个别走访、实地调研、问卷调查、集中座谈等证据收集方法。

三、绩效分析及绩效评价结论

（一）投入

投入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

根据武汉市新洲区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武汉市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及新洲区财政局和区卫健局对 2023 年工作绩效评价相关工作要求，结合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工作实际，确定了《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绩效管理目标》，我们认为，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绩效目标设立符合总体发展规划和部门工作职能。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预算总体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预算实施单位绩效目标与职责密切相关，为

促进邾城社区工作所必需，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预算编制合规，做到了资金预算编制能够按照财政编制口径来编制，预算支出安排，能与对应的用途和事项相关联，支出方式符合规定要求。

2、绩效指标明确性

我们认为，预算依据整体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与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职能和事业发展规划密切相关。根据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部门工作职能和发展规划，紧密结合年度工作计划设置。设定的绩效指标侧重于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本职责、年度主要工作的产出，整体绩效指标设立与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职能和事业发展规划密切相关；整体绩效指标与资金投向、工作任务密切相关；但是没有长期绩效指标与年度绩效指标层；没有将长期绩效指标细化、量化。

3、预算编制规范性

2023 年度预算编制文本内容完整详细，合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在完成本年度发展计划、工作目标的基础上，充分论证合理预计安排了下一个年度的工作中心任务及绩效试点项目。

4、在职人员控制率

截止 2023 年底，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总编制人数 45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45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在职实有人数 51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42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离退休人

员 17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7 人。

5、“三公经费”变动率

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

6、重点项目支出安排率

2023 年度部门重点项目支出 334.80 万元，其中：一是基本公卫支出 334.8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基本公卫项目拨款 334.80 万元。

各项目支出明细如下：

(1) 基本公卫支出明细：水电、维修、耗材、差旅、印刷等支出 332.44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2.36 万元。

(二) 过程

过程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30 分。

1、预算完成率

2023 年度批复年初预算为 758.39 万元，年度追加预算为 1,803.14 万元，预算调整数 1,044.75 万元，实际执行为 1,803.1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2、项目执行率

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执行数 334.8 万元，项目预算数 0 万元，项目实际执行率为 100%。

3、公用经费控制率

2023 年部门年初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为 143.01 万

元，预算调整数 302.08 元，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为 445.09 万元，支付控制率 100%。

4、“三公经费”控制率

2023 年部门“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 0 万元，控制率为 100%。

5、政府采购执行率

本年度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 0 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 0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

6、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们认为，新洲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业务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完善。制定了《新洲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财务制度》《新洲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决算管理制度》《新洲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收支业务管理制度》《新洲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院的合同管理制度》《新洲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院基建项目招投标管理制度》《新洲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院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党支部重大事项议事制度》等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起到了较好的保障作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国家财经法规的要求。

7、资金使用合规性

我们认为，新洲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预算执行基本符合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严格执行项目公示制，根据保机关正

常运转，保重点工作投入的指导思想和“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在规范管理、严格制度上下工夫，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差旅费、会议费和政府采购等制度。同时，严格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六条意见”，尽力压缩一般性支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经检查相关收支凭证、资金发放台账和面访等，支出有完整的审批程序。

8、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新洲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按照预、决算信息公开要求，每年的预、决算在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http://www.whxinzhou.gov.cn/ztzl/yjs/2023_85650/qzfgzbm/qwsjkj/bndys/202302/P020231125440919862747.pdf），2023年2月13日公开2023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并对预算的收入情况，项目支出明细情况都作了相应的说明。此外，还在一楼大厅公告专栏公开。

9、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根据《湖北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条例》及省财政厅《湖北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实施办法》，结合新洲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实际情况，制定了资产管理办法，全面规范资产购置、使用、处置及保值增值的管理，在实行资产使用登记制度的同时，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清查盘点，年度终了进行一次全面清查盘点。我们认为，资产管理制度健全完善为保障资产规范管理、安全运行，起到了较好的保障作用。

10、资产管理安全性

新洲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立了国有资产动态管理信息系统。指定专人负责该系统的日常维护工作，保证了资产管理系统与国库网连通正常，及时将新增的国有资产及时建卡入账，并及时修改资产卡片信息。土地、房屋、车辆及其他重要设备等资产卡片中的内容均按照相关合同及票据完整填写。

（三）产出

产出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9 分。

1、履职完成率

（1）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完成情况：

2023 年中心共组建了六支家庭医生团队，为辖区居民进行了基本公共卫生和一般诊疗服务。2023 年健康档案新增人数 9546，家庭医生签约人数 2004，高血压建档人数 3648，糖尿病建档人数 1547，老年人健康管理体检人数 2528，其中对高血压患者、糖尿病患者、65 岁以上老年人均进行中医体质辨识及中医相关保健知识的宣传；残疾人管理人数 399，重型精神病管理人数 263，死因监测报告 126 例，结核病管理人数 15，传染病处置人数 106，艾滋病管理筛查人数 3123，公众健康义诊咨询开展 38 次，义诊宣传活动对管辖社区进行了全覆盖；预防接种 1.79 万余针次，孕产妇建册管理人数 373，孕产妇中医管理人数 769，新生儿管理人数 374；从业人员免费健康体检共计 1.5 万余人。2023 年在中心全体职

工的努力下顺利完成了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让辖区居民充分享受了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服务。

（2）基本医疗服务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积极推动清廉医院建设，认真自查自纠医药领域腐败等相关问题，针对不合理用药等相关文件多次开展集中学习培训，通过医疗质量、医疗安全检查督查，严肃中心医疗作风；二是加强了医护人员培训，人才队伍建设工作，以“专家请进来、学员送出去”等方法提升中心医疗技术服务水平；三是积极开展了医保门诊共济改革宣传工作，累计接诊 362 人次；四是加强中心中医药业务质量管理，发挥中心中医药特长，满足城乡居民中医药服务需求。

（3）人事、财务、后人事、财务、后勤管理等工作管理等工作：

一是人事岗位管理工作，中心现有职工 51 人，专技人员 45 人，其中副高职称 5 人，中级职称 8 人，初级职称 32 人。全部实行岗位聘用合同制的管理办法，对在岗人员进行了职称、执业证的清理，严格把控各工作岗位的准入资格。二是财务管理工作，严格遵照相关管理制度，全年未出现乱收费现象，无私设小金库，同时加强了各类票据管理工作。三是后勤管理工作，加强对基建、维修、物资采购、水电管理、资产管理等方面的工作，落实了管理岗位责任制，发现问题及时解决，接报必修，及时排除水电故障，保证了中心正常用水用电，同时也有效地制止了长明灯、长流水、等现

象的发生。四是顺利开展了工会、红会、群团等工作，保障了职工各项福利待遇；五是充分掌握职工生活中、工作中的一些困难并及时予以解决，保障了全年无上访事件；六是定期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发现问题迅速整改，并多次集中培训消防安全、医疗急救等相关知识，提高了中心职工安全生产和医疗风险意识，中心全年无安全生产和医疗责任事故；七是进一步完善了网络一体化建设，保障了各类信息安全。

2、履职及时率

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顺利完成区卫健局安排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100%按时完成。

（四）效果

效果指标分值 24 分，评价得分 22.2 分

绩效评价结果表明，新洲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工作推动了全区社会经济发展，保障了人民的健康生活及良好的就医环境，满足了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愿望。2023 年绩效目标的逐步实现产生了较好社会效益、对营造城市良好的卫生健康环境、提升城市防控能力和水平产生了持续积极影响。为此，我们在社区居民中实施了问卷调查，共发放问题 100 份，回收有效问卷 100 份。

1、社会效益

（1）基本公共卫生认可度

2023 年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方面做了大量工作。经过“您对新洲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实施方案及措施是否满意的问卷调查，92%的居民表示满意。

（2）基本公共卫生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实施的满意度是否提升，我们通过问卷“您对新洲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实施是否满意”调查，满意度达 93%。

2、可持续影响

（1）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度

经过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同意，为了调查群众对社区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认可度是否提升，我们通过问卷“近年来，社区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升程度如何？”调查，认为明显提升达到 95%。

（2）社区卫生健康管理体系完善度

经过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同意，为了调查社区卫生健康管理体系完善度，我们通过问卷“社区目前的卫生健康管理体系是否完善？”调查，认为完善达 89%。

3、满意度

通过问卷“您对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部门的服务工作是否满意”，对社区居民开展满意度调查，综合满意度达 93%。

（五）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综合得分，按评价办法确定为良好，评分

结果如下：

评价指标	权重	评级分值	实际得分	评价结论
1、投入	20%	20	20	优
2、过程	30%	30	30	优
3、产出	30%	30	29	优
4、效果	20%	20	18.48	优
综合绩效	100%	100	97.48	优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1、持续推进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工作，倡导健康行为与生活方式，提高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在开展日常宣传基础上，根据上级统一部署，同步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宣传活动，提高居民知晓率和感受度，营造了项目实施良好社会氛围。

2、多举措并举，提高基础病管理效率。以人人见面为目标，通过和辖区居委会紧密联系协作，开展基础病筛查、服务及其他健康管理，建立以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机制，加强预防控制基础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

3、加强培训学习，促进中心基本公共卫生工作再上新台阶。依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内容，切实加强服务人员培训学习，做到全员培训、全员知晓，充分发挥专业公共卫生机构技术指导作用，全面提高项目服务实施水平。

（二）存在的问题

一是居民健康档案利用率低，动态更新不及时，信息化互联互通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是近年来基本支出和运行成本呈逐年增加，运转压力大，财政投入有限，单位经济运行压力较大。

三是基础设施、基本设备还有待进一步完善，医疗设备老旧，不齐全；

四是职工的专业技术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纪律作风建设还需加强。

五是职工待遇偏低，导致职工工作积极性不高，影响了单位的正常发展。

（三）建议和改进举措

1、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强化“四个意识”、践行“两个维护”，营造风清气政的工作环境。

2、坚持习近平总书记“人民至上、生命至上”重要指示精神，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为抓手，落实家庭医生签约和履约工作，突出医疗在慢病管理中的重要作用，不断提高对辖区居民健康管理水平和覆盖率。

3、进一步加强清廉医院建设，努力改善就医环境，不断提升中心医疗技术水平和公共卫生服务能力。

4、加强对中心员工的培训和指导，采取集中学习、讲

座、专题会议等方式，加大对员工的培训力度，充实业务知识，提高中心员工专业化水平和职业道德。

5、以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为依托，制定出台服务标准，推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与基本医疗、健康管理的融合，为居民提供全方位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

6、严格执行年初下达的预算批复，加强绩效目标监督检查和控制。专款专用，不随意突破调整预算将预算资金挪作他用，不随意变更用途。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提高绩效报告的整体质量，确保资金使用的监控力度和绩效报告的客观公正性。

7、建议对追加指标加强后期考核力度，绩效目标编制更科学化，详细化。

五、需要说明的事项

1、本所及评估人员与委托评价单位和项目实施单位之间不存在任何特殊的、需要回避的利害关系，评价人员在评价过程恪守了职业道德规范。

2、本报告使用人对评价结果的把握应建立在对本报告所提供的有关评价结果的各项条件及说明的认真阅读和理解的基础之上。

3、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责任是提供与形成本项目绩效报告相关的基础工作材料和项目资金财务核算等相关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4、我们的核查是依据《财政部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

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财预[2011]433号）及抽取的样本量进行的。

六、附件

- 1、2023年度整体部门绩效自评表
-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结果
- 3、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结果

武汉市荣合达财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附件 1:

2023 年度（部门） 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日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9

单位名称	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基本支出总额	1,236.09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334.80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758.39	1,570.89	100%	20		
年度目标 1: (40 分)	提升辖区内居民就医环境，保障辖区内居民基本就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 目标值 (A)	实际 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全年就诊人次	≥81.6%	81.6%	5	
			开展医疗项目数	≥80%	80%	5	
		质量 指标	医疗及护理质量合格占比	≥95%	95%	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率指标	辖区居民医疗服务需求	≥55%	55%	5	
		可持 续影响 指标	卫生事业发展影响程度	≥78%	78%	5	
		社会效 益指标	辖区居民医疗服务需求	≥56%	56%	5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患者对医疗服务的满意度	≥90%	93%	5	
	年度目标 2: (40 分)	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保障居民相关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90%	97%	4
		数量指标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1%	72%	2.37
		数量指标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60%	68%	3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95%	3
		数量指标	早孕建册率和产后访视率	≥85%	90%	3
		质量指标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时报告率	100%	100%	3
		质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	≥92%	95%	2
		质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管理率	≥70%	70.23%	2
		质量指标	糖尿病患者管理率	≥90%	92.86%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缩小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100%	10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100%	100%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患者对医疗服务的满意度	≥85%	93%	5
总分	99.3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部分0-6岁儿童人口流动性大，一般由祖辈进行看护，监护人文化水平低、经济收入水平低，对保健体检重要性意识不强，健康档案未实现全部联网，不能实现一定区域内的资源共享。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1、我中心将积极对接街道及居委会等相关机构，着力调整现有资源，设法调动社会力量多渠道推动中心卫生服务工作，加大项目宣传和服务公开力度，增强宣传针对性和精准度，提高居民的项目知晓率和参与度。</p> <p>2、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监督和控制，对追加的工作经费，及时调整绩效目标考核值，设置科学合理的指标，确保资金使用的监控力度和绩效报告的客观公正性。</p> <p>3、能够严格执行年初下达的预算批复，加强绩效目标监督检查和控制。专款专用，不随意突破调整预算将预算资金挪作他用，不随意变更用途。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提高绩效报告的整体质量，确保资金使用的监控力度和绩效报告的客观公正性。</p> <p>4、建议对追加指标加强后期考核力度，绩效目标编制更科学化，详细化。</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cdot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cdot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结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序号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	
投入	目标设定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预算配置	3	预算编制规范性	4	4	
		4	在职人员控制率	3	3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3	3	
		6	重点支出安排率	4	4	
过程	预算执行	7	预算执行率	5	5	
		8	项目执行率	2	2	
		9	公用经费控制率	3	3	
		10	“三公经费”控制率	3	3	
		11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2	
	预算绩效管理	12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14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	1	
	资产管理	15	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16	资产管理安全性	3	3	
		17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2	
	产出	履职完成率	18	全力做好辖区居民医疗服务需求工作	3	3
			19	努力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	6	5
20			发挥基本医疗服务保障作用	5	5	
21			加强人事管理	2	2	

		22	加强财务管理	3	3
		23	加强后勤管理	2	2
		24	安全生产	3	3
		25	信息化管理	3	3
		26	目标完成及时率	3	3
效果	社会效益	27	基本公共卫生认可度	4	3.68
		28	基本公共卫生群众满意度	4	3.72
	可持续影响	29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度	4	3.8
		30	社区卫生健康管理体系完善度	4	3.56
	满意度	31	服务对象满意度	4	3.72
	小计			100	96.48

附件 3

我单位根据绩效管理要求对 100 万元以上项目（基本公共卫生项目 334.8 万元）单独进行了项目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如下：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主管部门		新洲区卫健局	项目实施单位	新洲区邾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收入数 (A)	支出数 (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34.8	334.8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 建档率		≥90%	97%	6
		数量 指标	0-6岁儿童健康管 理率		≥91%	72%	4.75
		数量 指标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60%	68%	6
		数量 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 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95%	6
		数量 指标	早孕建册率和产后 访视率		≥85%	90%	10
		质量 指标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 卫生事件及时报告		100%	100%	10
		质量 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管理率		≥92%	95%	6
		质量 指标	高血压患者管理率		≥70%	70%	6
	效益 指标	质量 指标	糖尿病患者管理率		≥90%	92.86%	6
		社会效益指 标	缩小城乡居民公共 卫生差距		100%	100%	6
满意 度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提高基本公共卫生 服务水平		100%	100%	6	
	满意度指 标	患者对医疗服务的 满意度		≥85%	93%	6	
总分		98.75					